

谣言

□南京 吴晓平

一辈子遭遇许多谣言，愈出名，谣言愈奇。

记得当年还没当电视主持人的时候，因常在报上发些小文章，我也算小有名气。一次写稿累了，去隔壁电视台老友那儿聊天。老友刚荣升频道主任，我戏称他为道长，坐在他办公桌前，我俩聊得正欢，屋外探头探脑进来一中年男子，进门就高声大嗓与道长套近乎，然后海地湖天地瞎吹。看我俩不感兴趣，他话锋一转，说，你们新闻单位我也很熟耶，隔壁南京日报的吴晓平知道不知道？就是那个写金陵二胡的，出事赖，出大事赖。要看这家伙报纸上吹得文乎文乎的，私下里一塌糊涂，喝起酒来就要酒疯，摩托开到镇江去。还喜欢美女，出门采访总是带一大帮女记者，前呼后拥。这下兴过头了吧，年前得了个癌病，马上要死了！

从他一开口说到我，我就有些坐不住。但这个鬼道长既不介绍，也不解释，笑模悠悠听他说故事。这家伙越说越起劲，真事假事串起来说（报社是有一个叫小平的记者，得了癌病），眼看着要把我说死了，道长这才站起身，笑眯眯对他说：“给你介绍一下，你面前的这位就是吴晓平！”

这些年上电视，真成了名人，

围绕我的谣言也就愈多，愈奇，有的还在网上编成系列故事。一开始，我还不习惯，上网跟帖解释。谁知不解释还好，越解释越糟，越描越黑，我也就懒得再去争辩。前些年从报社退休后，本该回家享清福了，可台领导希望我再坚持几年，毕竟电视这些年不景气，希望我帮台里撑撑人气。去年底我得了心梗，心脏插了支架，我说我再也不能坚持了，再坚持下去老命没了！领导思付再三，和我商量，为了保证栏目影响力，你不要对外公开宣布你回家，哪怕一星期就来一次，再撑一年可好？

我晓得领导难处，也就答应了。实际上，台里这些年也一直在努力寻找“老吴韶韶”的接班人。去年底，曾喊了一些人来试镜，其中就有我一位老熟人。这位仁兄也是报社记者，也退休了，平时饭桌上能说会道，口若悬河。领导就问我，他行不行？我竭力推荐说，好啊，他也喜欢南京历史，经常写些小文章请我提意见，让他试试说不定行。结果请他来试了两次镜，第一次上镜就慌，语无伦次。我鼓励他，叫他拿出平时饭桌上的潇洒，随便韶。第二次他带了稿子，对着镜头照本宣科，当然更不行了，只能悻悻作罢。

记得他当时还一脸崇拜地对我说，老吴啊，你主持节目十几年，我现在才真正佩服你——不要稿子，信口开河，这种节目哪个能取代你？

此事过去了半年。前天，邂逅报社一位老同事，一脸怜悯地问我，电视台不用你了吧？我说，没有啊，是我自己干不动了！看他吞吞吐吐，话中有话，我问他听到什么了？他就告诉我，某某（就是那位仁兄）说，因为他的嘴码子比老吴厉害，电视台准备让他取代你，已经喊他试过镜了。“但某某没有答应，生怕砸了你饭碗儿。”他说，“某某还告诉我们，老吴现在可怜噢，央求电视台再让他干上一年，所以你们看，他今年一周只上一次节目了，干到年底就整歇！”

我愈听愈奇，这事听上去严丝合缝，一周只做一次节目，到年底基本结束——全对。但似乎又不是这么回事，他将起因和结果完全讲反了，且是因为他手下留情才饶了我这个可怜虫，凸显出他的仁慈与伟大，你说我还能解释什么？

我对老同事笑笑，说，话你是听到了，节目你也能看到，可惜我真的不晓得怎么解释？还是那句南京老话，麻雀啄老鹰，说归他说，听归你听，你还是自己判断吧，拜拜！

一路清欢

□山东潍坊 朱睿

前阵子，为“节约时间”，决定在出行方面，能坐车就不骑行，能骑行就不步行，有时看到微信运动里很多朋友的步数轻松过万，心下却暗自轻叹：何苦来哉，把自己搞得那么累。

只是没想到，天长日久，计划节约的时间却依然于不知不觉中荒废掉，而生出的一身肥膘，以及身体状况的下滑也迫使我不得不开始反思：或许自己把运动形式搞反了吧，从此能步行就不骑行，能骑行就不坐车，坚持了一段时间，神清气爽，同时还收获了那邂逅繁花的一路清欢。

木油桐高耸入云，整个树形看起来宽大又厚实，叶片仿佛一个个五角星，而层层叠叠的木油桐花更像是树丛中翩翩起舞的白色蝴蝶，无怪乎它们被称为“人间五月雪”。人从花树下过，会猛地想起许久之前的美丽往事，忆起很多过往的音容笑貌，不知不觉，脚步轻快了许多，眼神追随那鸟雀的翅膀，自然而然也灵动、清澈了。

既然是锻炼，何妨为自己制定一个时间上的小目标，例如五分钟内，走到下一处红绿灯那里。行进过程中，我能够清晰感受到大地脉搏正强劲有力地跳动着，阳光格外明媚，身边的风缓缓流动了起来，忽然，粉腻腻的香味

笼罩住了行色匆匆的我。

“院里莺歌歌，墙头舞蝶舞。天香熏羽裳，宫紫晕流苏。暖暖迷青琐，氤氲向画图。只应春惜别，留与博山炉。”原来是楝花！《岁时记》曰：“始梅花，终楝花，凡二十四番花信风。”说明楝花开时已是春末。可能今年天气格外冷的缘故，让我能够于夏初邂逅这久违的花色——“空叹时光换，谁知造化工；尽将枝上色，并作石榴红。”想来真是应景，作者并不以春逝而感伤，反而用五月石榴红似火来形容即将到来的旺盛季节，不觉令人振奋。

有人说起苦楝花的香不是那种馥郁芬芳，而是香中带苦，苦中带香，也许经历过岁月的沉淀和磨难的人，方能读懂它的味道。可我看到这十余米的淡紫色烟云，反而觉得：人世间辗转，恋“楝”风尘，终有一树繁花，便怀有一季的幸福与满足。

偶尔走得腿乏脚胀，恰好看到了路边的共享单车，扫码上车，快捷方便，眼前更是景致不停流转变换：什么红绿相间的石楠、粉紫色的鸢尾、蓝盈盈的诸葛菜、耀眼红的大花牵牛、三角梅、红王子锦带花……顺风时，心雀跃，我是花中客；逆风时，花如在侧，催我奋进。倾心于繁花清欢一路行，品味日子苦乐相伴却芬芳。

“倔驴”美谈

□滨海 崇英俊

古往今来，不知是因传统习惯，还是世俗偏见，人们给了驴一连串的“污名”，诸如倔驴、犟驴、拙驴、笨驴、驴脾气等等，在汉字成语之中，还有“黔驴技穷”和“黔驴之技”的说法，一旦遇上某一不按常理做事或思考问题的人时，往往都会随口一句“你的大脑是不是被驴踢了啊”。再如，有时碰到不擅表达或专爱撒谎的人，就会说你是“驴唇不对马嘴”等等。这些本与驴毫不相干之事，让驴无故遭枪，有口难辩。

我有必要来说说真实的驴。驴，实属具有一定劳动技能、备受人们喜爱的大牲口，主要产自我国的北方和西北高原地区。它不但能从事耕地、播种、拉磨等体力劳动，还以其轻巧、灵活的特征作为驮物、驮人的廉价交通工具。

别看驴只有同大猪一般大小，仅三四百斤的体重，可驴作为一种

肉食动物，可称得上全身都是宝。驴肉，被视作香嫩可口的美食佳肴，的确印证了人们有关“天上龙肉，地上驴肉”的传统赞誉。当驴皮熬成阿胶之后，更早已被定性为滋阴、补虚、补血的上等良方。再说内脏、杂碎、驴蛋、驴鞭之类，更是量少难求、宝中之宝，堪称天下美食。

人们早该为驴正名。说驴秉性“倔”“犟”，是因其见识有限，功能弱小，平日简单执着，甘愿吃苦耐劳，只认死理。说驴“笨”“拙”，因它既不会装腔作势，又不擅花言巧语，实属四肢发达、头脑简单，只会诚实干事，不图索取。说驴爱发“脾气”，是因驴爱家拥主，处处小心翼翼，却有人还稍不顺心就举鞭吓唬、抽打或无端触碰它的肉体，出于气恼和自卫，它便扬头吼上几声，或甩开后腿蹬上两脚，以此表示抗议。

由于驴的功力和智慧与其它

大牲口相比都较为有限，才有了“黔驴技穷”这句流传千古的成语。唐朝柳宗元《三戒·黔之驴》一书曾记载道：有人从外地带了一头驴来到贵州北部与川南交界地区的山脚下，老虎见它是个庞然大物，以为是神，吓得躲在树林里不敢轻易出来。一听驴叫，老虎非常害怕，以为要吃自己，可是过了一段时间之后，觉得驴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本领，于是就走近戏弄它。驴大怒，就用蹄子踢老虎，老虎方才知道驴的本领不过如此，便上去一口把驴咬死了。后来，汉语文学大师便把这一故事收入成语，比喻有人已经将自己仅有的一点本领都用完了，在困难与事实面前已完全无计可施了。

其实相比之下，驴固然弱小，能力平常，但驴却很有自知之明，每逢劳作时均孤身埋头、不计条件，从不自吹自擂、大肆张扬，而始终谨言慎行、不惧声色、默然坚守。

大鹏牛肉铺

□南京 练红宁

五一节回老家两天，故乡的变化，故乡的新事不少。真没想到，农村种田有大户，无人机播种洒药，机械化收割打谷，用老人们的话说，现在种田没过去年那样苦了。同时，解放出来的劳动力，尤其是年轻人，都选择了外出打工或者在家乡创业，保障社会需求。侄子练鹏就是其中的一位，开了个“大鹏牛肉铺”弄得风生水起，不只牛肉卖上了抖音，面条吸引了乡邻，而且卖到泰州城里，甚至几百公里的外省，乡下小店远近闻名。

“大鹏牛肉铺”开在镇子南边的路边，店面清爽而透亮，煮牛肉的不锈钢大锅就放在门前，新鲜的牛肉直接看到，店招上绿底黄字与众不同，“牛”字艺术化赋“角”颇有特色。都说农村广阔天地，大有作为。侄子个子高挑，三十不到，经营铺子已有几年，春节又娶得漂亮媳妇一起奋斗，一年也能挣上几十万，俨然一个创业青年的初露锋芒。虽然享受着顾客“老板、老板娘”叫唤的光鲜，背后却是起早贪黑甚至通宵的煎熬，挣的是辛苦钱，不免让我做大伯的也感到心疼。

侄子只念到初中，学习吃劲就早早走向社会，跟着他父亲跑过大船，走南闯北，也算见过世面。早懂事，能折腾，会来事，选择自己独特的路，苦并快乐着。三百六十行，行行出状元。“大鹏牛肉

铺”的牛肉面，一大碗不过瘾，中午还带着饱，再捎着牛肉走，倒成了一种乐趣和生活。早晨铺子里吃面条的乡邻络绎不绝排着队等待，遇到节假日还有城里人、远乡人舍近求远开着车来吃上这一碗再捎走牛肉。年轻人脑子灵活，他把卖牛肉的信息放到抖音上，以至几百公里的外省人也找他买牛肉。

侄子每天早晨三四点就得起来煮牛肉，夜里也只能睡上三五个小时，遇到宰牛的日子，到外地把牛买到屠宰场，完成相关程序，也就通宵达旦了。已经七旬的母亲对孙子十分爱怜，每天天大亮就骑着三轮车来到店铺，帮助做点活儿，她还在自家地里种了不少蔬菜，天井院里都种了盆栽，有葱、有蒜、有香菜等各种花样，给孙子一些支持。母亲以前在生产队时就是“铁姑娘”，现在还是闲不住，忙活、种菜倒还有助身体健康，很少有感冒之类的毛病。我弟在长江运河上跑大船，根本顾不到家里的店铺，只能靠小夫妻俩苦心经营，幸好侄子的岳父为着女儿女婿，常常助一臂之力，陪着女婿一起去拉牛宰牛，也跟着吃苦，“老丈人帮女婿再苦也是甜”。

在农村创业难，守业也难。“大鹏牛肉铺”只是农村青年创业的一个缩影，更多发小家的孩子们也选择创业和外出打拼。

愿家乡的明天更美好。

父亲的扁担

□苏州 徐建平

前年春节过后，我把父亲接到了身边。父亲已没有了往年的精气神，拄着根木拐杖，在厂区道上步履蹒跚的样子，看得我心酸。年轻时他体格健硕，肩挑担子快步如飞，脚板踏在地上咚咚作响。

当年父亲用的扁担有两条：一条木扁担细长而光滑，两头有两个楔子镶嵌在扁担上，适合扛重物；另一条竹扁担，柔软而有韧性，两头是用火熏翘起来的弯钩（很像两只凸出的耳朵），为的是不让绳子滑落。

父亲似乎偏爱木扁担，每次挑水挑稻都用它。再重的担子在他肩上，脚步都走得稳稳当当的，身上像有使不完的劲。而在家挑粪到菜园，往往用竹扁担，这样可以走得快一点。竹扁担会有小幅度的晃

悠，能听见吱吱呀呀的声响。但竹扁担一般不出远门，跟着父亲出去干重活的是那根吃得劲的木扁担。

有一年冬天，父亲去太浦河参加挖河。和乡亲们连续几个月奋战在工地上，硬是把泥土一担一担地挑走，最终挖成了一条河，一条从太湖到黄浦江的河，从此太湖流域的农田水利有了保障。每当我开车路过太浦河时，仿佛看到父亲当年肩挑装满黄泥的重担，踩着斜面的台阶，在长长的挑河人队列里，奋力前行的样子。

而我辛劳的父亲正是用这根扁担，把我们这个家一天天一年年地用力挑过来的。

在我十六岁的时候，父亲把那根竹扁担递给我，对我说：“孩子，

做个庄稼人，你得学会挑担子。”稍稍犹豫了一下，从他手里把竹扁担接了过来。我听得父亲话里的意思。但开始几次挑这根扁担，我的肩膀很痛，但我不敢向父亲吭声。

慢慢地能够适应了，我从外面挑了水回来，或把家里菜地里的蔬菜瓜果挑到市里去卖，白天头顶太阳，晚上身披着月光，很有几分吃力地走在路上。

直到有一天父亲对我说：“这条木扁担也交给你吧，爸爸已经挑不动了。”我在这根跟随着父亲大半辈子的木扁担上，闻到了一种特殊的味道，同时也感到了一种责任的传递。父亲的话语里透着对我的希望，尽管有几分苍凉，甚至不无辛酸，但作为一个男人，我知道这根扁担对我意味着什么。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550 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2@126.com